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基于公司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集团资产池业务，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部下属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共享不超过人民币8.00亿元的集团资产池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单等符合银行认定要求的资产入池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详细介绍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协议银行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出口应收账款、应收出口退税等金融资产。

2、合作银行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资信较好的银行，具体合作银行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与银行的合作关系、银行资产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3、业务主体

资产池业务的业务主体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部下属公司），其中公司作为主办单位，公司子公司为成员单位。

4、业务期限

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以公司与合作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5、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共享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的集团资产池额度，在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本次资产池业务涉及的担保情况

1、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单、国内证、外币等资产入池质押担保。

2、担保及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上述公司互为担保及反担保对象，均归入本次资产池业务范畴之内。

3、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45.00 亿元（此担保额度不含开展资产池业务所涉及担保）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1,841.89 万元的 159.6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三、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通过资产池业务，公司可以提升流动资产的流动性和效益性，降低流动资产
管理成本，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四、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
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资产到期回款的入账账户。入池质押资产和质押开出的
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期不一致会导致回款资金进入公司在合作银行开立的保
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
增资产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
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资产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
票据资产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资产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
求公司追加担保。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跟
踪管理到期票据资产托收、解付情况，避免担保风险发生。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基于公司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开展集
团资产池业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共享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的集团资产池额度。

六、备查文件

- 1、《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
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